

2020年7月10日 星期五

证券代码:002241 证券简称:歌尔股份 公告编号:2020-057

#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公告书

(潍坊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方路268号)

##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SECURITIES CO., LTD.

### 第一节 重要声明与提示

歌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歌尔股份”、“发行人”、“公司”或“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上市公告书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诺上市公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依法履行诚信和勤勉尽责的义务和责任。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其他政府机关对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公司的任何担保。

本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公司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2020年6月10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

如无特别说明,本上市公告书中的简称或名词的释义与本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的相同。

### 第二节 概览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简称:歌尔转2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代码:128112.SZ

三、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量:400,000,000万元(4,000,000万张)

四、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量:400,000,000万元(4,000,000万张)

五、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地点:深圳证券交易所

六、可转换公司债券上市时间:2020年7月13日

七、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的截止日期:2026年6月11日

八、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的起止日期:2020年12月18日至2026年6月11日

九、可转换公司债券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自本次发行之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十、可转换公司债券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十一、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十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担保情况:本次发行的可转债未提供担保。

十三、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级别及资信评估机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经联合评级有限公司评级,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可转债信用等级为“AA+”。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上市后,联合评级有限公司将进行跟踪评级。

### 第三节 签字

本公司公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以及其他相关的法律法规的规定编制。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0]780号”核准,本公司于2020年6月12日公开发行4,000,0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400,000,000万元。发行方式采用向原股东优先配售,原股东优先配售后余额(含控股股东放弃优先配售部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发行,认购资金不足400,000,000万元的部分由主承销商全额包销。

经深交所“深证上[2020]6110号”文同意,公司400,0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将于2020年7月13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歌尔转2”,债券代码“128112.SZ”。

本公司已于2020年6月10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歌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

### 第四节 发行人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歌尔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Goertek Inc.

股票上市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歌尔股份

股票代码:002241

注册资本:人民币324,510,3948万元

法定代表人:姜滨

董事会秘书:贾军

注册地址:潍坊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方路268号

邮政编码:261031

互联网网址:<http://www.goertek.com>

电子信箱:ir@goertek.com

电话号码:0536-3056688

传真号码:0536-3066777

经营范围:制造、销售:声学、光学、无线通信技术及相关产品,机器人与自动化装备,智能机电产品及信息产品,精密电子元器件,精密五金件,半导体类、MEMS类产品,消费类电子产品,LCD封装及相应类元产品,与以上产品相关的软件的开发、销售;与以上技术、产品相关的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不含无线电发射及卫星接收设备,国家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经营经营活动)

二、发行人的历史沿革

1.发行人的成立及整体变更情况

2007年6月28日,怡力达董事会作出决议,将怡力达整体变更为设立为股份公司,同意委托万隆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2004-2006年度及2007年1-6月份的财务报表进行审计,并通过对后公司名称、地址、经营范围及其他有关改制设立股份公司的事项。2007年7月7日,怡力达2007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作出决议,审议通过了董监高提交的上述议案。

2007年7月18日,万隆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怡力达2007第996号<sup>1</sup>《审计报告》,经审计,怡力达截至2007年6月30日的净资产为112,367,398.66元。

2007年7月18日,原怡力达全体股东签署《发起人协议》,约定各发起人将其持有的怡力达经审计的净资产按照约1:0.89的比例折合7,991,000股发起人股份,账面净资产剩余部分计入公司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万隆会计师事务所当日出具了万隆会[2007]第1068号《验资报告》,审验确认,歌尔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筹)已收到全体股东以其拥有的怡力达经审计后的2007年6月30日净资产认缴注册资本人民币100万元。

2007年7月27日,公司取得了改制为股份公司后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37070020087670),核准登记的企业名称为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住所为潍坊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东方路268号;企业类型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9,000万元。

公司设立时的股本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所持股份数(股)	持股比例
1	怡力达	40,000,000股	40.00%
2	姜滨	30,000,000股	34.00%
3	贾军	7,200,000股	8.00%
4	孙伟华	1,220,000股	1.38%
5	孙红丽	1,220,000股	1.38%
6	李永强	1,100,000股	1.20%
7	王立新	1,000,000股	1.11%
8	周国强	988,000股	1.09%
9	胡国强	900,000股	1.00%
10	纪峰晓	900,000股	1.00%
11	李春	798,000股	0.90%
12	孙海忠	680,000股	0.77%
13	纪峰东	499,000股	0.56%
14	孙伟东	446,000股	0.50%
15	孙伟林	325,000股	0.38%
16	孙伟东	325,000股	0.38%
17	孙伟东	325,000股	0.38%
18	孙伟东	325,000股	0.38%
19	孙伟东	325,000股	0.38%
20	孙伟东	325,000股	0.38%
	合计	90,000,000股	100.00%

2.发行人上市情况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08]613号文)核准,2008年6月14日,发行人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3,0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8.78元,发行人股票于2008年5月2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正式挂牌交易,总股本变更为12,000万元,发行人股票于2008年7月22日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后的股本情况如下表:

股东类别	股份数(股)	占比股数比例
1.国家股	90,000,000股	100%
2.内资股	30,000,000股	25%
3.外资股	30,000,000股	25%
4.境内上市外资股	30,000,000股	25%
5.境外上市外资股	30,000,000股	25%
合 计	120,000,000股	100%

3.发行人上市后历次股本变更情况

(1)2009年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10年4月,发行人依据200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实施了200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发行人总股本12,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实施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3元人民币(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发行人总股本增加至24,000万股。

(2)2010年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10年3月,发行人依据2009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实施了2009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发行人总股本24,000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实施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人民币(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发行人总股本增加至48,000万股。

(3)2010年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255号文)核准,发行人于2010年9月29日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5名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15,791,275股。本次发行后,发行人总股本由48,000万股增加至53,791,275股。2010年10月11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发行结束后,发行人总股本增加至53,791,275股。

(4)2011年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11年6月,发行人依据2010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实施了2010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总股本37,591,275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实施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人民币(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发行人总股本增加至75,182,550股。

(5)2012年公开发行股票

经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歌尔声学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08号文)核准,发行人于2010年3月22日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10名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15,791,275股。本次发行后,发行人总股本由75,182,550股增加至90,972,824股。2012年4月10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本次发行结束后,发行人总股本增加至90,972,824股。

(6)2013年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013年5月22日,发行人依据2012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实施了201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总股本849,163,723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实施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元人民币(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合计转增股本678,413,386股,本次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发行人总股本变更为1,526,492,109股。

(7)“歌尔转债”转股

2015年6月19日-2017年4月27日,“歌尔转债”转股,发行人股本增加170,153股。截至2016年末发行人总股本变更为1,526,642,707股。

2016年度,因“歌尔转债”转股,发行人股本增加170,153股。截至2016年末发行人总股本变更为1,526,642,854股。

2017年1月1日至2017年4月27日,因“歌尔转债”转股,发行人股本增加11,648,362股。

自该次可转债转股首日至(2015年6月19日)至2017年4月27日(2016年度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因“歌尔转债”转股增加11,848,086股,因股权激励行权增加364,500股(详见本节“(8)股权激励行权”部分的内容),截至2017年4月27日,发行人总股本为1,538,627,708股。

(8)股权激励行权

2012年10月10日,发行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确定对公司及发行人全资、控股子公司(简称“公司”)的对发行人经营业绩和未来发展有直接影响的管理及业务骨干人员(不含高管)以及董监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员工实施股权激励,报证监会备案无异议后经2013年12月13日召开的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013年12月30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向524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授予日为2013年12月30日。2014年12月30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股票期权授予相关事项的议案》,向67名激励对象预留股票期权,预留股票期权的授予日为2014年12月30日。

2013年度,2014年度公司净利润分别增长20.20%,2015年度净利润未能达到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规定的20%的行权比例,2016年12月31日之后注销。

2016年度,没有股票期权行权。2016年度,股权激励对象股票期权行权364,500股,发行人于2017年

证券代码: